

原平市公安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和原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的督办通知》要求，现公布原平市公安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，所列数据统计时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市委七届六次全会精神，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，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，科学优化公开方式、提升公开质效、畅通公开渠道，全力服务原平经济社会高质量高速度发展。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山西省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办法(试行)》各项规定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并印发了《原平市公安局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，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，推动人民满

意的服务型公安机关建设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

今年以来，我局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工作要求，以警务机制改革为抓手，依托“原平公安”微信公众号，全年共发布公开信息 333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

无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

今年以来，我局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由指挥中心具体负责，明确专职工作人员负责日常具体工作，努力提升政务公开专业化水平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对照《山西省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办法(试行)》和《原平市公安局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的主动公开范围进行梳理，在职责范围内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进行分类整理并及时公开。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并做好信息公开及报送工作，保证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准确、及时、规范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

无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

今年以来，我局由分管领导牵头，多次召开专题会议，印发《原平市公安局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》，制定考核标准和办法，明确工作责任，确定专职工作人员，及时将符合公开原则的信息及时公开，定期开展监督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。同时，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保障力度，严格落实机

构、人员、经费保障等，妥善处理好政务公开与保守国家秘密之间的关系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接受群众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703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927		
行政强制	6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43.924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6	0	0	0	6	1	0	0	0	1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方面做了一些工作、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。一是有些部门对政务公开工作认识不到位，主动性不强；二是有的部门只注重常规性工作的公开，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公开不够全面；三是在

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、科学化、经常化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探索和完善。

针对存在的问题，在下一步工作中，我局将对照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的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和完善，加大指导和督促力度，进一步拓展公开范围、加强载体建设、扩大公开内容，做到真公开、全公开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原平市公安局

2024年1月15日